

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福建省直机关精神文明建领导小组 福建省红十字会关于开展“‘救’在身边、机关先行”红十字应急救护公益培训的通知》（省直文明〔2019〕9号）、《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红十字会等九部门关于进一步推进全省红十字应急救护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闽政办〔2021〕23号）、《福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等十部门关于印发〈福州市“十四五”公共场所配置AED+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榕卫医〔2022〕25号），开展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工作——进社区、进家庭、进机关、进校园、进企业、进部队、进乡村，开展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包括开展培训、师资费、报名费、场地费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2022、2023年完成公共场所配置AED+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共计0.8万人。

群众性应急救护公益培训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96.06			
	财政拨款：	96.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6.00			
	上年结转结余财政拨款：	0.06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2021年6月至2023年6月在市直机关实施全覆盖培训，2022年起将学生入学军训加入应急救护公益培训课程，取得急救员证在5000人以上。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4000人次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专题班全部培训任务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放培训证书	≥4000本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事群众满意率	≥96%	

二、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和定量评价相结合的方法，总分值为100分。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分为四档：

综合得分在90-100分(含90分)为优；

综合得分在80-90分(含80分)为良；

综合得分在 60-80 分(含 60 分)为中；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差。

根据绩效目标设置是否合理性、绩效目标指标完成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绩效目标依据充分性(20分)	目标设定 (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5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5	3
	预算配置 (10分)	项目实施迫切性	5	5
		实施方案可行性	5	5
项目成本 (20分)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20	20
项目产出(20分)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5	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专题班全部培训任务	5	5
项目效益(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发放培训证书	20	20
项目满意度(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事群众满意率	20	2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	96

评分依据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绩效目标依据充分性	20	16	80%
项目成本	20	20	100%
项目产出	20	20	100%
项目效益	20	20	100%
项目满意度	20	20	100%
合计	100	96	96%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编制准确性需提升：指标设置既要包括部门主要任务的量化产出，时效及质量，也应纳入目标任务的成本目标以及效益目标，包括经济成本，社会成本、社会效益、满意度等，做到绩效目标的设置要尽可能完整，符合实际，更好地体现支出的经济性和效益性。绩效指标的设计指向要明确、合理可行，并且有数据支撑，以增强绩效指标评价的可操作性。

四、有关建议

建议对项目的施行、相似项目的设置，制定专属的计划，以保证项目执行的序时进度；为项目配套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予以保证资金使用的合规性。